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07日至2025年04月06日止。

第 8097706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1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黄家俊

地 址 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梅云梅畔村车场围6巷11号

代理机构 杭州谦德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8类：半加工或未加工皮革；仿皮革；包；钱包（钱夹）；包装用皮袋（信封、小袋）；书包；旅行箱；伞；手杖；动物外套